广河高铁白云机场T3至江村西段施工总承包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标段：

招标人：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3年11月

# 第一章 招标公告（未进行资格预审）

广河高铁白云机场T3至江村西段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_\_\_\_\_\_\_\_

1．招标条件

本建设项目广河高铁白云机场T3至江村西段（项目名称）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建设单位（项目业主）为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按相关文件批复落实，招标设计图纸完备，招标人为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本次招标项目已具备法定招标条件，现对广河高铁白云机场T3至江村西段施工总承包（招标项目名称）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2.1.1建设地点：广州。

2.1.2建设规模：

广河高铁白云机场T3至江村西段位于广州市白云区，是规划广州至河源高速铁路的一部分，线路起自广州白云机场东端三期规划红线，于新白广城际机场T3站南侧设白云机场站，止于江村西线路所，线路长度15.669km。广河高铁本期新建白云机场西端三期规划红线至江村西线路所线路长度12.559km，白云机场T3交通枢纽轨道交通预留工程内广河高铁线路长度3.110km。全线设白云机场站1座，线路所2座，分别为江村西线路所（不含）、龙兴庄线路所（预留）。同步实施工程包括广珠 (澳) 同步实施工程、广清永同步实施工程。

2.1.3主要技术标准：

铁路等级：高速铁路联络线；正线数目：双线；设计速度：160公里/小时、局部限速；正线线间距：地面段4.2米，地下段4.6米；平面最小曲线半径：一般地段1600米，困难地段1400米；最大坡度：一般地段20‰，困难地段30‰；到发线有效长度：650米；列车运行控制方式：自动控制（CTCS-2级）；调度指挥方式：调度集中；最小行车间距：3分钟。

2.2招标范围：

广河高铁白云机场T3至江村西段施工总承包项目，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内容（不含甲供材料设备）** |
| 第一章 | 拆迁及征地费用 | 交通疏解及设施、改移道路及设施、改河（沟渠）、管线迁改、绿化迁移及回迁；临时借地及复垦；用地报批 |
| 第二章 | 路基 | 全部纳入 |
| 第三章 | 桥涵 | 全部纳入 |
| 第四章 | 隧道 | 全部纳入 |
| 第五章 | 轨道 | 仅含江村西编组站改造 |
| 第六章 | 通信、信号、信息及灾害监测 | 仅含综合接地、江村西编组站改造 |
| 第七章 | 电力及电力牵引供电 | 仅含江村西编组站改造 |
| 第八章 | 房屋 | 除白云机场站装修、机电设备及安装外 |
| 第九章 | 其它运营生产设备及建筑物 | 除机电设备及安装外 |
| 第十章 | 大型临时设施和过渡工程 | 除铺轨基地外 |
| 第十一章 | 其它费用 | 安全生产费、专项评估（施工过程中实施的）、涉铁协调配合费、白蚁防治等 |
| 第十二章 | 基本预备费 | 总承包风险费 |

2.3标段划分

2.3.1本次招标划分为1个标段，标段号为GHGT-1标。为保障工程建设管理工作，对标段内实体工程划分为3个工区，具体如下表：

| **专业** | **工区划分** | **工区范围** |
| --- | --- | --- |
| 土建 | 工区一（DK263+237.6-终点） | 全长5.2km。DK263+339-终点的区间土建、沿线房屋、装饰装修、室外附属工程、江村西编组站改造，广清永同步实施工程，范围内前期准备工程及相关工作。 |
| 工区二（DK259+670-DK263+237.6） | 全长3.6km。DK259+670-DK263+339 区间土建、沿线房屋、装饰装修、室外附属工程、广珠（澳）同步实施工程，范围内前期准备工程及相关工作。 |
| 工区三（DK256+012.911-DK259+670） | 全长3.6km。DK256+012-DK259+670区间土建、沿线房屋、装饰装修、室外附属工程，范围内前期准备工程及相关工作。 |

2.4计划工期：60个月。

2.5本项目预计发包价：

GHGT-1标：3127974278元；

具体招标控制价内容以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公布函》为准。

2.6其他说明： /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附件1。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投标人于2023年11月21日至2023年11月27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时3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00分至16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一楼窗口47）（持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和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联合体投标登记承诺函》原件（适用于联合体投标，格式见附件3）和《投标登记申请表》原件（格式下载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栏目，申请表无需填写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若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必须在申请表投标人名称处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联合体成员名称。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均应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每个单位可各自独立打印申请表和盖章。）、保密承诺函（格式见附件4）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投标申请人应按照保密法律法规，对涉密信息严格保密。

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A）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为2023年12月11日10时45分至11时45分，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11日11时45分，地点为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07开标室。

5.2（A）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招标投标监管网（[zbtb.gd.gov.cn）、](http://zbtb.gd.gov.cn）、)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www.gzggzy.cn）、城轨采购网（www.mtrmart.com）、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官网（[www.gzmtr.com](http://www.gzmtr.com)）上发布。

7．其他说明

7.1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内容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约部

异议受理电话： 020-83106786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238号万胜广场A塔41层

7.2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好企业信息登记，办理方法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8．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238号万胜广场A座6楼\_

邮编：510330

联系人：聂工、劳工

电话：020-83158437、020-83158272

电子邮箱：laozhiwei@gzmtr.com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59号富星商贸大厦西塔7楼

邮编：510620

联系人：梁工、罗工

电话：020-87575800-840/810

电子邮箱：bjzj\_gz@163.com

**监督部门：**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地方铁路处

联系地址：广州市白云路27号

邮编：510101

电话：020-83730640

9．附件

附件1：投标人资格要求

附件2：投标人声明

附件3：联合体投标登记承诺函

附件4：保密承诺函

2023年11月21日

附件1：投标人资格要求

表1-1资格审查资质条件

标段： GHGT-1标

|  |  |
| --- | --- |
| 序号 | 资质条件 |
| 1 |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 |
| 2 |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承担施工任务的成员均应具备） |
| 3 | 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铁路、公路、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矿山、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之一。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承担施工任务的联合体成员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铁路、公路、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矿山、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之一。联合体所有成员（含牵头人）数量不超过5个（含5个）。联合体进行追溯后不超过2家实际控制人。若公司无实际控制人，则视为单独的1家实际控制人。承接具体施工任务的一家联合体成员最多承接不超过1个工区工程。实际控制人特指具有股权关系，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最终实际控制人要追溯到自然人或其他最终控制人（独资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不穿透至政府机构（如国有资产管理部门）。 |
| 4 |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应满足：（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

表1-2资格审查财务要求

标段：GHGT-1标

|  |  |
| --- | --- |
| 序号 | 财务要求 |
| 1 | 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指联合体牵头人）用于申请标段的营运资金（包括适当凭证的现金资源、银行贷款和信用额度）不应小于3亿元。 |
| 2 | 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指联合体牵头人）在2020年~2022年（近3年）中平均营业收入不应小于30亿元。 |

注：1.投标人的营运资金为最近一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中的流动资产-流动负债+信贷额度；如投标人最近一年度（2022年度）财务报表“流动资产-流动负债”所计算金额已达到营运资金的额度要求，可不提供银行信贷证明。

2.营业收入以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数据为准。

3.投标人的成立时间晚于本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表1-3资格审查业绩要求

标段：GHGT-1标

|  |  |
| --- | --- |
| 业绩类目 | 业绩要求 |
| 2018年 10 月~2023年 10 月（近5年）内完成工程项目业绩 |
| 业绩1 | 单项合同金额 20 亿元及以上的类似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1项 |
| 业绩2 | 转体桥梁施工业绩1项 |
| 业绩3 | 制、运、架梁施工业绩1项 |
| 业绩4 | 盾构施工业绩1项 |

注：1.类似工程是指市域（郊）铁路、城际铁路、干线铁路、高速铁路工程。

2.投标人填报的铁路工程项目业绩在铁路工程监督管理信息系统有记录的，两者信息应一致，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人查证不实的，投标人将承担被否决投标的后果。铁路工程项目业绩附铁路工程监督管理信息系统上查询到的企业“业绩信息”相关网页截图打印件（如系统有记录的须提供，否则不需要提供）

3.已完成的项目业绩证明文件同时提供合同协议书和竣工验收报告（或初步验收报告或业主出具的完工证明）复印件，以竣工验收（或初步验收或完工）时间为准。若上述文件无法反映工程有关特征或技术规模指标的，应另附相关证明文件。

4.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业绩 1 由联合体牵头人出具，业绩2由承担工区一施工任务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出具，业绩3由承担工区二施工任务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出具，业绩4由承担工区三施工任务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出具。

表1-4资格审查信誉要求

标段：GHGT-1标

|  |  |
| --- | --- |
| 项目 | 资格要求 |
| 诉讼及仲裁 | 投标人在 2020 年10 月~ 2023 年10 月（近3年）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 |
| 履约情况 | 投标人在 2020 年 10 月~ 2023 年10月（近3年）中不曾在任何合同中违约或被逐或因自身原因而使合同被解除。 |
| 失信被执行人 | 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 铁路工程建设失信“黑名单” | 投标人未被纳入按照《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公布的失信行为“黑名单”。 |
| 行贿犯罪情况 | 投标人及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总承包项目经理在 2020 年 10 月~ 2023 年 10 月（递交投标文件之日前3年内）不曾有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裁定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 |

注：1.对投标人的信誉要求将覆盖整个招标阶段至中标通知书发出为止。

2.投标人的信誉状况由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人负责查证，投标文件无需提供有关证明文件，但需在投标文件格式8-6信誉情况表中声明；若查实存在失信情形的，将被否决投标。

3.诉讼及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诉讼及仲裁、履约情况、行贿犯罪情况以投标文件格式8-6信誉情况表声明为准。

4.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以评标委员会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查询结果作为评标时的判断依据。

5.严重违法失信企业信息以评标委员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查询结果作为评标时的判断依据。

6.铁路工程建设失信“黑名单”以评标委员会在国家铁路局网站www.nra.gov.cn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查询结果作为评标时的判断依据。

7.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信誉要求。

表1-5资格审查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

标段：GHGT-1标

| 项目管理机构 | 人员 | 资格要求 |
| --- | --- | --- |
| 总承包项目经理部 | 总承包项目经理 | 铁路工程专业壹级建造师注册证书，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10年（含）以上铁路工程项目或类似工程项目管理工作经验（担任过项目经理、副经理、技术负责人、项目管理机构部门负责人等职位均可），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与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
| 总承包技术负责人 | 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10年以上铁路工程或类似工程项目管理工作经验（担任过项目经理、副经理、技术负责人、项目管理机构部门负责人等职位均可），从事项目技术工作10年以上，职称专业或学历专业为土木工程类，并且与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

注：1.投标人填报的个人铁路工程项目业绩在铁路工程监督管理信息系统有记录的，两者信息应一致，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人查证不实的，投标人将承担被否决投标的后果。

2.拟委派的总承包项目经理、总承包技术负责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投标函附录的要求亲笔签名，未亲笔签名确认的，将不通过资格审查。

3.本表所列岗位应按要求提供拟投入人员简历表。项目管理、技术工作经验以简历表填报的主要工作经历为准。如总承包项目经理、总承包技术负责人人目前仍在其他项目上任职，应在投标函中承诺本项目中标后上述人员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4.上述人员须与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以联合体投标的，上述人员须与联合体牵头人或成员方具有有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

5.类似工程是指市域（郊）铁路、城际铁路、干线铁路、高速铁路工程。

表1-6资格审查其他要求

**表1-6-1 总承包项目经理部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标段：GHGT-1标

|  |  |  |  |
| --- | --- | --- | --- |
| 项目管理机构 | 人员 | 数量（人） | 要求 |
| 总承包项目经理部 | 生产副经理 | 3 | 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10年（含）以上类似工程项目管理工作经验。 |
| 合同造价负责人 | 1 | 高级或以上职称，10年（含）以上类似工程项目相关工作经验，从事合同管理与成本控制工作8年（含）以上。 |
| 财务负责人 | 1 | 会计师或以上职称，10年（含）以上类似工程项目财务工作经验，从事财务管理工作8年（含）以上。 |
| 质量负责人 | 1 | 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10年（含）以上类似工程项目相关工作经验，从事项目质量管理工作8年（含）以上。 |
| 安全负责人 | 1 |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10年（含）以上类似工程项目相关工作经验，任项目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8年（含）以上。 |
| 试验负责人 | 1 | 具有国家规定试验从业资格，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10年（含）以上类似工程项目相关工作经验，从事工程试验工作8年（含）以上。 |
| 其他专业工程师 | 6 | 具备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人数比例不少于50%。 |
|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3 |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5年（含）以上类似工程项目相关工作经验。 |

注：1.上述人员须与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以联合体投标的，上述人员须与联合体牵头人或成员方具有有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投标人填报的个人铁路工程项目业绩在铁路工程监督管理信息系统有记录的，两者信息应一致，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人查证不实的，投标人将承担被否决投标的后果。

2.本表所列岗位人员投标人须按投标函的格式承诺，中标后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日内向招标人报送满足招标文件相应资格要求的人员。

3.类似工程是指市域（郊）铁路、城际铁路、干线铁路、高速铁路工程。

**表1-6-2 各工区主要人员及其他要求表**

标段：GHGT-1标

| **项目** | **人员** | **数量（人/工区）** | **资格要求** |
| --- | --- | --- | --- |
|  | 工区项目经理 | 1 | 壹级建造师注册证书（专业要求：铁路工程），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10年（含）以上类似工程项目管理工作经验管理工作经验（担任过项目经理、副经理、技术负责人职位均可）。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
| 工区技术负责人 | 1 | 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10年（含）以上类似工程项目管理工作经验管理工作经验（担任过目经理、副经理、技术负责人、项目管理机构部门负责人职位均可），从事项目技术工作10年（含）以上。职称专业或学历专业要求：土木工程类。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
| 工区质量安全官 | 1 | 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或取得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10年（含）以上类似工程建设安全管理工作经验。 |
| 工区生产副经理 | 2 | 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8年（含）以上类似工程项目管理工作经验。 |
| 工区质量负责人 | 1 | 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8年（含）以上类似工程项目相关工作经验，从事项目质量管理工作5年（含）以上。 |
| 工区安全负责人 | 1 |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8年（含）以上类似工程项目相关工作经验，任项目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5年（含）以上。 |
| 工区地质工程师 | 1 | 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10年（含）以上类似工程项目相关工作经验，从事地质工作8年（含）以上。 |
| 工区试验负责人 | 1 | 具有国家规定试验从业资格，工程师或以上职称，8年（含）以上类似工程项目相关工作经验，从事工程试验工作5年（含）以上。 |
|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5 |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5年（含）以上类似工程项目相关工作经验。 |
| 其他工程师 | 15 | 具备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人数比例不少于40%。 |

|  |  |
| --- | --- |
| **项目** | **要求** |
| **分包** | 主体结构、关键工程不得分包。分包的具体要求：/。 |
| **专用设备** | 架桥机1台；泥水盾构机1台，盾构管片外径13.8m，内径12.6m。 |
| **其他** | 1.投标人应按第一章招标公告附件2《投标人声明》要求的格式和内容签字并盖单位公章。2.本项目管理机构实行两级管理，分为总承包项目经理部和工区项目经理部。对于第一章招标公告附件“表1-5”、“表1-6”规定的人员，拟投入人员须与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总承包项目经理部、各工区项目经理部均应独立配备相应人员，不得相互兼任。 |

注：1.上述人员须与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以联合体投标的，上述人员须与联合体牵头人或成员方具有有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投标人填报的个人铁路工程项目业绩在铁路工程监督管理信息系统有记录的，两者信息应一致，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人查证不实的，投标人将承担被否决投标的后果。

2.本表所列“工区项目经理”、“工区技术负责人”岗位拟投入人员应按要求提供简历表。本表除“工区项目经理”、“工区技术负责人”外其他岗位人员须按投标函的格式承诺，中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日内向招标人提交实际投入的人员。

3.工区质量安全官是指由工区施工法人单位任命派驻至工区项目经理部，专职行使对施工项目部质量安全工作的监督管理权力，独立于项目管理体系的专职质量安全管理人员。

4.类似工程是指市域（郊）铁路、城际铁路、干线铁路、高速铁路工程。

5.“表1-5”、“表1-6”规定的人员岗位、数量及资格要求、专用设备是招标最低要求，投标人可在满足招标最低要求的前提下自行配备相关人员和专用设备。项目实施过程中发包人可按照工程需求要求承包人增加相应岗位人员及专用设备。

附件2：投标人声明

投标人声明[[1]](#footnote-0)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我方 （投标人或联合体全称）就参加 （招标项目名称） （标段）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方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方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等信息进行公开。

二、我方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串通投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我方保证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投标无效：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4）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且在处罚范围和期限内的；

（11）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14）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15）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注：（9）-（12）规定的情形，应以铁路监管部门或行政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文件为依据；（14）（15）规定的情形，同一联合体内各成员之间不受限制。

四、如我方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一经查实将按相关规定进行信用记录。我方对失信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其中，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的，将依法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_\_\_\_\_\_\_\_\_\_\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联合体投标登记承诺函

**联合体投标登记承诺函**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单位就参加 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1.各方自愿组成联合体，本单位 （单位名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方， （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成员，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本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登记、资格审查、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等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采购及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本单位以联合体的名义签署盖章的上述各项文件和其以联合体名义所作出的一切行为效力及于全体联合体成员。

3.联合体各成员承诺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其附件、项目合同（含各类附件）等的约定承担相应的责任及义务，并就本项目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本单位承诺，已获得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授权委托，由本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人员作为联合体的代理人，代理人的代理权限为：

以联合体各方的名义签署盖章、提交、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本项目的投标文件、接收招标人的相关资料、信息和指示，组织、协调、处理一切与投标有关的事宜。

代理人在代理权限范围内以联合体各方的名义实施的行为，联合体各方均予以承认，产生的法律后果由联合体各方承担。

5.本单位承诺，联合体所有成员方自投标登记始至本项目合同签订止，所有成员方不得变更。如有违反，可依法被取消中标候选资格，并接受相应处罚。

6.本承诺函自签署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投标人（列明所有成员方名称）：

联合体牵头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保密承诺函

保密承诺函

致招标人:

我公司申领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招标文件，根据有关保密法规制度，知悉承担的保密义务和法律责任，承诺如下:

一、我公司将按照保密法律法规，对涉密信息严格保密。 (涉密信息指本项目涉及保密级别内的所有资料数据，包括但不限于:物资设备的性能、指标、数量、使用地点及招标人的单位、工程建设和人员信息等，其载体包括数字、文字、符号、图纸、语音、图像、凭证、指令、会议资料和招标合同等。涉密信息既包括书面认定为保密或专有的，又包括口头给予，随即被书面确认为保密或专有的。)

二、我公司会制定并严格落实保密管理制度，设置保密部门、配备保密人员、不向无关人员透露本项目情况。对本项目文档资料实行专人管理、专室专柜存放，定期销毁，不擅自复制、留存，不在联接互联网计算机中存储、处理或传递涉密本招标项目信息，不通过普通电话、传真、快递等渠道传递涉密本招标项目信息，并接受贵单位的保密指导和监督检查。

三、我公司如果被要求向政府部门、法院或其他权力机构提供保密信息，会立即向贵单位报告，以便贵单位能以保密为抗辩理由或采取保护措施。

我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接受政府主管部门及招标人按国家相关规定作出的相关处罚。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 (签字或盖章)

年月\_日

1. 投标人声明第三条内容应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3项一致。 [↑](#footnote-ref-0)